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wway Holdings Limited

天平道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天平道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東大橋路12號潤誠中心五層501室會議室(郵政編碼：100020)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處理以下事項：

普通決議案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經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十日的延期函件修訂及補充)及由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李華國先生(作為認購人)(「認購人」)就按認購價每股股份1.14港元認購6,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認購股份」)訂立的有條件認購協議(「認購協議」)，註有「A」字樣的認購協議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
- (b) 授予本公司董事(「董事」)一項特別授權(「特別授權」)，以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惟特別授權應為本決議案通過前已授出或可能不時授予董事的任何一般或特別授權的補充，且不得損害或撤銷該等授權；及

- (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及／或公司秘書於其認為為使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生效而言屬必需、可取或權宜的情況下，實施及採取所有步驟、作出一切行動及事宜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包括加蓋印鑑，如適用)。

承董事會命
天平道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黃曉迪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

漆咸道87至105號

百利商業中心

5樓529至533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人士為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的本公司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代表其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此外，代表本公司個人股東或本公司法團股東的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有權代表本公司股東行使其所代表的本公司股東可行使的相同權力。
2. 委任代表的文據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代表親筆簽署或，如委任人屬法團，則須加蓋法團印鑑，或由高級職員或授權代表或其他獲授權人士親筆簽署。倘代表委任文據聲稱由高級職員代表法團簽署，則除非出現抵觸，否則假設該高級職員已獲正式授權代表該法團簽署有關代表委任文據，而毋須另行提供證明。

3. 代表委任文據及(如董事會要求)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名列該文據的人士建議投票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否則，該代表委任文據將不被視為有效。
4. 交回代表委任文據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或於有關投票表決時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文據將被視為已撤銷。
5. 如屬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由委派代表其所持有的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由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凡擁有優先權之持有人已作出投票(不論其為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其投票均將獲接納，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則概不受理，就此而言，優先權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聯名持有人之排名次序而定。
6.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在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7.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7.47(4)條，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所有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結果將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dowway-exh.com>)公佈。
8. 召開會議通告之中文譯本僅供參考。如有任何不一致或差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曉迪先生、李華國先生、陳希成先生、閻景輝先生、董可嘉先生及沈岳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連明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爽女士、馬林先生、譚澤之先生及丘燕丹女士。

本通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通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https://www.hkexnews.hk> 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並刊載於本公司之網站 www.dowway-exh.com 。